

证券代码：871948

证券简称：锦洋新材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 锦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6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16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244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  
16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15,466.65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85,127.83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56,747.98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1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24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制造业
F51	批发和零售业
C27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8	制造业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26	制造业
C35	制造业
C38	制造业
C39	制造业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6,115.39 万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4,242.27 万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7 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2,627.43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均符合相关规定。

## 3. 诚信记录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3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28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4 次。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刘钧，199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 年起开

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8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3年签署1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袁德章，200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3年签署0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郭幼英，200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3年复核7家上市公司、10家新三板审计报告。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 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刘钧、签字注册会计师袁德章、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郭幼英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审计收费18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8万元。

上期（2023）审计收费2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20万元。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8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 (三) 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已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并征得其理解与支持。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公司已就变更审计机构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进行沟通，前、后任会计师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更换无异议。

###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1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此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

《锦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锦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6日